

燃烧吧！
火鸟

琼瑶全集
37

燃烧吧！火鸟

写在花城出版社 “琼瑶全集”之前

一九八八年，台湾开放了大陆探亲，我带着一份无法言喻的欣喜，回到大陆，一口气跑了十几个省，由北到南，由城市到乡村，走了许许多多的地方。这样一趟旅行之后，才知道我的小说，在大陆竟然拥有很多的读者，这对我而言，真是一件莫大的喜悦，对我的写作生涯，也是一项大大的鼓励。每当我来到一些偏远的城市，走在大街小巷中，都有闻风而至的读者，拿着我的书来找我签名时，我就深深的感动了！以前，我常常怀疑，我这么孜孜不倦的写作，让我的青春，我的大好时光，都消磨在书桌上，写出的作品，自己也不是很满意，这样的一生，到底是值得还是不值得？这种疑惑，此时也得到了解答，我终于感到不曾虚度此生，而且微微的自傲起来了。虽然，那些坊间出版的“琼瑶著作”，全都是盗版的，我也不太在意了。只是，看到很多书都印得粗制滥造，内容往往错字百出，而觉得十分心痛！

为了扼止这种现象，我开始授权给大陆的出版社，正式出版我的作品。“作家出版社”就是在此时和我签约的。但是，即使我授权后，这些盗版书仍然猖獗，假冒书也依旧到处可见。有权的“作家出版社”也拿这种情形无可奈何。所以，当我和“作家出版社”的约满以后，我实在不愿意继续签约。两年以来，我的书就在“无授权”的状态下，出版得乱七八糟。我每次看到假冒书的时候，难过的程度已非笔墨所能形容。逐渐的，我当初那种感动情绪，都被这种“痛苦”所取代。对于中国大陆的“著作权”观念，也到了“心灰意冷”的地步。

这两年之间，有许多的出版社和我陆续接触，都想出版我的“全集”。我一直提不起很大的兴致，只怕“授权”后同样紊乱。其中，以“花城出版社”和“云南人民出版社”最为积极。“花城”出版社的肖建国先生表示，只有以好的品质，好的印刷，好的编排，好的纸张……以及“真实的授权”，“完整的出版”来打击那些非法的盗版和假书。这个做法，使我动心了。于是，今天，“花城出版社”终于得到我的“独家授权”，出版我一整套的“琼瑶全集”。我写作到今天，一共写了五十部小说，要一口气出版五十部书，真是一件大事。

我希望，这套书出版以后，盗版和假书可以彻底消失。我是个自我要求非常严格的人，写作

的态度一向真诚。有时，为了两三个字的推敲，常常彻夜不寐。有时，为了一些错误，也常常自责不已。我经常对朋友说，我虽然写得不是很好，但是，我一定尽我的全力。不论“好”与“坏”，都是我自己的，都是“真实的琼瑶”。每出版一本书，我都是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，生怕我让我的读者失望。在我这样的写作心态下，那些不堪入目的假冒书，对我真是一件“残忍”的事！我希望，“花城”这套“琼瑶全集”，可以恢复我对中国大陆读者的感动和信心！希望那些爱护我，鼓励我的朋友们，看到的都是我的“真迹”！这些希望，其实都好“简单”，不是吗？“希望”它不会变成只是“希望”，“希望”它能“落实”！那就是我的幸运，也是我的读者们的幸运了！

最后，感谢“花城”的编辑们，为这套书所付出的心力！感谢广东旅游出版社的李亚平先生，以及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程志方先生和欧阳常贵先生，对这套书的支持和协助！

琼瑶

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于台北可园

楔子

那天假若不是星期天。

那天假若不是晴朗的好天气。

那天假若不是卫仰贤在高雄开会，没有回家。

那天假若不是一群喜悦的小鸟，在卫家姐妹的窗前吱吱喳喳的喧闹，把那对小姐妹吵醒。

甚至，那天假若不是春天，那种温柔的、宁静的、薰人欲醉的春天，连微风都带点儿酒意的春天，使人在房子里待不住的春天。绿树阳光原野白云都在对人呼唤的春天……那么，整个卫家的历史都要改写了。

可是，偏偏就有命定的这样一个早晨；春风和煦，阳光明媚，绿树成荫，云淡淡，风微微，鸟声啾啾，蝶影翩翩……没有丝毫预兆，只是一个美好的、春天的早晨……事情竟然发生了。

许多年许多年以后，兰婷还常常从梦中惊醒，愕然的望著一窗阳光发愣，愕然的记起那个早晨。

“妈妈，妈妈，”八岁的嫣然光著脚丫，穿著件粉红色的小睡袍，怀中紧抱著她的小狗熊，一直奔跑著冲进兰婷的房间，直跑到床前，软软的头发拂在脸庞上，乱乱的，甜甜的。

“妈妈，妈妈，”她嚷著，喜欢重复“妈妈”两个字，故意表示她的娇柔，表示她是个“小”女娃儿。“巧眉，巧眉，巧眉……”她又来了，故意重复“巧眉”，来表示她是姐姐，她是个骄傲的，有保护感的“大”姐姐。“巧眉不肯睡啦！巧眉醒啦！巧眉说你答应带她去公园看猴子……”

兰婷倦倦的伸著懒腰，在慵散之中，充满了温馨的幸福感。这幸福感像一层暖洋洋的海浪，把她轻轻拥著，包围著，激荡著。她一把抓住嫣然，把头往孩子胸前揉去，手指顺势拂搔著孩子的腰间：

“巧眉，巧眉，噢，是巧眉要去公园，”她逗弄著嫣然。“好，妈妈带巧眉去公园，不带嫣然去，嫣然和秀荷看家，等爸爸出差回来，好不好？”

“妈妈——呀！”嫣然拉长了童稚的声音，不依的嚷著，接著，就被兰婷呵弄得咯咯的笑了起来，那笑声清脆，天真，一串接著一串，像风铃的撞击，柔美如歌。“妈妈——呀，”她边笑边说，认真的。“嫣然不去，巧眉怎办？巧眉怎办？”

“巧眉有妈妈呀！”兰婷说，笑著，喜欢嫣然急切中用的省略字。她总说“巧眉怎办？”而不说“巧眉怎么办？”

“不行不行不行的呀，巧眉要我！”嫣然坚决而肯定的说。“巧眉会怕！”

“怕什么？”

“怕猴子哇！巧眉什么都怕，在学校里，她连兔子都怕呢！她不敢摸小白兔，怕兔子咬她！”

“是吗？”兰婷温柔的问著，从眼角，她注意到她那另一个女儿——六岁的巧眉，穿了件白纱的睡衣，像个踩著云雾

飘然而来的小仙女。她著脚尖，轻轻悄悄的走来，白皙柔嫩的脸庞上，漾著迷人的微笑。唉！兰婷心中的赞美是一首诗。嫣然是支歌，巧眉是首诗，而她腹中还有个新的生命在刚刚孕育，那该是个小壮丁了。她和仰贤祈盼已久的男孩了吧！女孩子都是诗和歌，男孩子才是一本巨著……噢噢，新时代的新女性，怎能也有重男轻女的思想呢？她摇摇头，摇掉那微微泛上心头的犯罪感。专注的去看她的小女儿，巧眉。巧眉的脸蛋红扑扑的，眼光澄澈清亮，大双眼皮完全遗传自父亲，长睫毛自然髻，双眸如水，翦水双瞳。古人真懂得形容眼睛，再没有更合适的字了。巧眉的眼睛是水汪汪的，从婴儿时代就是水汪汪的。

“妈咪，”巧眉娇声呼唤著。“我们去公园吗？”

“我们去，”兰婷笑著。“嫣然看家。”

巧眉眼光顿时暗淡了，她伸手握牢了嫣然的手。

“姐姐不去，巧眉怎办？”她天真的扬著睫毛，口气竟然和嫣然如出一辙。

兰婷大乐。一把就抱住了两个女儿，把那两颗温柔而女性的小脑袋都紧拥在胸前。她喜欢两个孩子发际的幽香，喜欢那小手臂的环绕，喜欢那童稚的声音，喜欢那妩媚的依偎，喜欢那由心底漾出的母性的满足，喜欢那新生命在自己体内的悸动……哦，喜欢，那一刻，她喜欢整个世界，整个宇宙，整个生命！

“噢，孩子们！”她喊著：“我们都先起床，换衣服，然后去公园！”

一小时后，她们母女三个在公园看猴子，喂松鼠，捉蝴蝶。两个孩子又跑又跳又叫又笑。兰婷始终记得那个早上姐妹两个的打扮，她们穿著一模一样的白纱洋装，腰上系著粉红缎带，背后打上大蝴蝶结。裙摆短短的，白袜子，粉红色小鞋子。长发都披在脑后，只是，在耳朵上方各扎了两束小发绺，也系著粉红色缎带。

两个孩子是引人注目的。漂亮的孩子走到那里都引人注目。她们娇小玲珑，快乐天真，再加上那份与生俱来的纯纯的、雅雅的、柔柔的感觉。她们真迷人呵！是全世界的珍宝都无法取代的东西。当两个孩子迷上滑滑梯和树荫下那大秋千的时候，兰婷在一棵合抱的大榕树下坐下来，靠在树干上，她听著姐妹俩的笑声，叫著，心里在模糊的沉思著生命的奥秘与玄奇。

嫣然出世的时候，兰婷和仰贤都希望生个男孩子。女孩子使他们有些失望，但是，初为父母的感觉很快就把那层失望赶跑了。当嫣然被护士抱来的时候，那孩子抿著嘴，吮著自己的嘴唇，唇角漾著两个小涡儿。仰贤竟然坚持孩子对他“嫣然一笑”。兰婷无法嘲笑仰贤对女儿的“迷恋”和“自作多情”，但，她给孩子取了个名字叫“嫣然”，使人人知道，这孩子出世就会笑。

嫣然两岁，巧眉出世，又是个女孩！兰婷不能掩饰自己的失望，孩子出世两个月，名字都没定。嫣然那时正牙牙学语，对巧眉最感兴趣，她常摇摇摆摆的走到摇篮边，轻手轻脚的去触摸妹妹，爱怜之情，已充溢在眼神和眉端。她摇著摇篮，用发音不正的儿语叫：

“小……小……妹……妹……”

居然喊成了：

“巧……巧……眉……眉……”

巧眉，巧眉，后来，全家学著嫣然喊婴儿“巧眉”，巧眉的名字就这样定了。等孩子再大了些，嫣然妩媚温柔，巧眉眉目如画，大家都说两个女孩的名字取得好，很女性，也很脱俗。却怎么也没料到，她们的名字是这样来的。兰婷每次听到亲友们说：

“取名字也是学问，瞧人家卫仰贤夫妇，给两个女儿取名叫嫣然和巧眉，听著好听，写来好看，跟孩子的长相又符合，就知道人家是有学问的！”

兰婷总会哑然失笑。有学问！真有学问！两岁的嫣然已经有学问了，给妹妹取名叫巧眉。不知将来会不会再给弟弟取个名字？弟弟？她深思的靠在树上，用全身心去体会体内的小生命；弟弟，她能断定是男孩吗？如果再生个女孩呢？女孩？她抬头迷惑的看著那姐妹二人，巧眉的头发散了，发结掉了，嫣然正抱著妹妹的头，用心的给妹妹扎头发呢！哎，如果再生个女儿，像嫣然和巧眉这样可爱的女儿，多生一两个也无妨！哦，她又赶快摇头，你不可能有比嫣然和巧眉更可爱的女儿了！她们两个，已经是全世界最可爱，最最可爱的了！所以，你必须生个儿子！那个早晨，她靠在树干上，注视著两个嬉戏的女儿，剩下的心力，就全用来渴望著那将来临的“儿子”上。

嫣然把巧眉的头发扎好了，扎得自己浑身大汗，扎了一个歪歪的“蜻蜓结”。嫣然扎的结肥肥的像蝴蝶叫蝴蝶结，她

扎的这个瘦瘦的只好叫“蜻蜓结”。她拍拍巧眉的肩，爱怜的说：

“好啦！”

巧眉摸摸头发，笑了，一对水盈盈的眼睛迎著阳光闪亮，闪亮出无数的光彩。她跑开，到了秋千架下面，她抓著绳子，不敢爬上秋千，她对姐姐害羞的笑。不说什么，嫣然和巧眉之间自有心灵的语言。嫣然走过去，把巧眉扶上秋千。

“你抓好绳子，我来推你！”嫣然说：“你不能什么都怕！同学会笑你。”

巧眉战战兢兢的坐在秋千上，双手紧抓著绳子。

“姐姐，”巧眉细声细气的说：“我们去滑滑梯，好不好？”

“不好，不好。”嫣然摇头，笑著喊：“抓牢了！”

嫣然推起秋千，秋千荡了起来。

巧眉的长发在空中飘著，她开始笑了，又笑又叫：

“好好玩啊！好好玩啊！高一点！高一点！再高一点！再高一点！”

嫣然拚命推送著秋千，和妹妹一起笑著。她奔来奔去的推秋千，长头发飞舞，裙子飞舞，笑声如银铃抖落。巧眉兴奋极了，快乐极了，高踞在秋千上，她随著那飘荡的弧度惊叫，惊笑，惊喊，惊唤。她的发结又散了，长发也飞舞著，裙子也飞舞著，笑声也如银铃抖落。

“高一点！高一点！再高一点！”

秋千越荡越高，越荡越高，越荡越高……

兰婷忽然从她那“新生命”的沉思中惊醒过来，似乎有什么第六感的东西刺痛了她某根神经，她抬头惊望，只看到

那飞荡上天的秋千，她急呼著：

“巧眉！小心！太高了！嫣然……”

她的话没喊完，声音就冻结了。她眼光直直的瞪视著前面，只看到巧眉那小小的身子，不知怎么滑落了秋千，从高高的空中，重重的往下坠落……她跳了起来，狂呼著：

“巧眉！”

巧眉飞离秋千，摔落在地，似乎只是几秒钟间的事，兰婷的世界，却像在刹那间完全静止。她本能的奔过去，听到许多人在惊叫，在纷纷跑来，而这些跑来的人之中，有个最小的身影，以最快的速度，箭似的扑向巧眉……嘴里发出近乎绝望的悲切的歉疚的疯狂的呼唤声：

“巧眉！巧眉！巧——眉——”

那是嫣然。

嫣然发疯般冲上去，发疯般抱起妹妹的头，发疯般俯身去亲吻巧眉的面颊，发疯般哭喊尖叫：

“巧眉！巧眉！妈妈哇！妈妈！妈妈……”

兰婷冲过去，一眼看到的，是巧眉后脑涌出来的鲜血，染红了嫣然雪白的裙子，而巧眉的脸庞，和嫣然一样，都像张白纸。

兰婷的腿一软，不声不响的晕倒过去。

这就是那个春天早上发生的事。

这只是一件小意外，巧眉在送医院以后，治好了伤口，治好了小腿的骨折，她继续活下去，继续长大，只是，自从那天起，她的脑神经受伤，影响了她的视神经，她从此失明。她仍然有对漂亮的大眼睛，双眸如水，翦水双瞳……她却再也

用不到她的大眼睛。

兰婷在那个震惊下失去了她生命中唯一的儿子，她流产了，是个男孩，而且，医生宣布她再也不能生育。

嫣然呢？嫣然有一段时间不再嫣然，她几乎不会笑，不知道什么东西叫“笑”，她只是紧握著妹妹的手，呆坐在病床前面，谁也拉不开她，劝不走她。当巧眉身体完全复元，当巧眉又会说又会笑了，嫣然还是不会笑。

不过，这一切都过去了。

随著时间的流逝，大家都尽量淡忘了往事。嫣然再会笑的时候，她的笑容里总带著点忧愁，带著点无奈，带著点早熟的悲哀。但是，她终于又会笑了。

卫家和许多家庭一样，有他们的幸与不幸。

卫家和许多家庭一样，带著他们的幸与不幸，度过一天又一天，一月又一月，一年又一年。

1

图书馆里静悄悄的。

嫣然坐在借书台的后面，眼睛迷惘的望著那大玻璃窗。早上出来上班时，天气还是好好的，而现在，却淅淅沥沥的下起雨来了。雨珠一颗颗扑打著玻璃窗，发出细碎微哑的低鸣，把玻璃窗染上一层水雾，透过水雾，街上的树影、车影、人影都变得朦朦胧胧了。

嫣然无意识的望著那片朦胧。

室内很宁静，宁静中偶尔传来阵阵翻书声，或低低细语声。嫣然喜欢图书馆中这种气氛。当初考上图书管理系实在是误打误撞，反正现在考大学，在联招制度的志愿表安排下，每个人考中的科系都是碰运气。她碰进了图书管理系，不太喜欢，她本想学文学的。可是，没料到这一系还很吃香，一毕业就被介绍到这家半公半私，规模不算小的“砚耕图书馆”来做事，待遇不低，工作是从起码的管理员做起。她最怕毕业后没工作，虽然父亲事业不小，家里的经济环境，绝不在乎她工不工作，她却怕透了如果没工作，就必须天天待在家中的那份岁月。想起整天待在家里，让时间一分一秒慢吞吞的从身边流过……她就想起巧眉。不，不能想巧眉，不

能让自己的思想永远围绕著巧眉转，不能。但是，唉！她仍然在想巧眉，下雨天，巧眉在做什么呢？“听”雨？“听”雨，“听”雨！

而嫣然呢？嫣然在“看”雨！

雨雾在窗玻璃上绘著图形，流动的、抽象的、变幻的图形，一片又一片。像树叶的飘落，像涓涓的细流，像各种形状的花瓣……像遥远的季节里，两个小女孩头发上的蝴蝶结，散开的蝴蝶结，滑落的蝴蝶结，散开的缎带，坠落、坠落、坠落……带著那缎子的光亮，蜿蜒滑落，像一条细细的蛇……

她打了个冷战。五月的天气多变，似乎转凉了。

“喂！喂！小姐！小姐……”

有人在呼唤，她蓦然回过神来，这才发现有个大男孩子正站在柜台前，用手指轻敲著桌子，似乎已经等了她很久了。她定睛注视，忽然觉得眼睛一亮，心中微微闪过一阵怦然。这感觉，就像她念大一时，第一次见到凌康一样。凌康那时念大三，是大传系的高材生，帅气，挺拔，神采飞扬，身边的女孩子围了一大群。时代变了，母亲常常说：以前男孩追女孩，现在女孩追男孩。凌康太优秀，太突出，他是那种永远逃不过女孩子纠缠的男人。凌康，唉！凌康！她心底幽幽叹息。

“喂，请帮帮忙！”面前的大男孩说：“借书出去可以吗？”

“哦，”她努力提起精神。“当然可以。”她注视他，蓝衬衫，蓝长裤，蓝外套，一系列的蓝，却蓝得不统一。衬衫是浅蓝，裤子是深蓝，外套是旧旧的牛仔蓝。真怪，不统一中原来也有谐调。他挺立在那儿，年轻的面庞，年轻的眼神，年

轻的体格……他顶多二十五岁。在嫣然心目中，二十五岁左右的男人都是“男孩子”，超过三十，才能算男人。这男孩的眼神好熟悉，“似曾相识”的感觉是人类心理上的一种潜意识，她曾经在心理学书籍上念过。她不喜欢这种潜意识，这证明她内心的防线上还有空隙，有弱点。

“你要借什么书？”她问，看看他的手，他两手空空，手中一本书都没有。

“如果可以借出去，我再去找我要借的书，”他说：“不能借出去，我就不必找了，免得浪费时间。我才不想在图书馆里看书。”

“图书馆里看书才是真正看书呢！”她不由自主的接口，看了那大大的“阅览室”一眼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你无法躺著看，跷著腿看，窝在沙发里看，或趴在地毯上看，你必须正经八百的坐在那儿，你也就无法分心，就会专心一志的看下去了。”

“哇！”他低呼一声，眉毛往上轻扬，好浓的眉毛，好黑好深好亮的眼睛……以前，巧眉也有好黑好深好亮的眼睛。“我就是受不了正经八百的坐著看书，那样直挺挺坐在那儿，我看到的不是书，是我自己的鼻子。”

她有些想笑，不自觉的看看他的鼻子。确实，以中国人的眼光看，他的鼻子算挺的，但是，他在夸张。不经心的夸张，不造作的夸张，自然而然的夸张。她喜欢他这种夸张。

“好了，”他转开身子。“我去找书去！”

“等一等！”她喊，拿出一张表格。“先填填表格，好吗？”

他拿起表格，鼻子皱了皱，眉心皱了皱，嘴唇皱了皱。不太满意。

“这感觉不好。”他说。

“什么感觉？”

“填表，我好像到了医院挂号台。”从口袋里掏出一支廉价的原子笔，他靠在柜台上，飞快的填著表格，一面填，一面说：“我们活在一个填表的世界里，上学要填表，毕业要填表，找工作要填表，生病要填表，报户口要填表，受军训要填表，考学校要填表……哇，我填了一辈子表。想看几本书，还要填表！”

他把填好的表格交给她。她拿起来，看著：

姓名：安骋远

年龄：二十七

籍贯：河北

学历：成大土木工程系毕业

职业：建安建筑公司绘图员

婚姻：高不成低不就，未婚。

家庭状况：比上不足，比下有余。

地址：台北市忠孝东路四段×巷×弄×号

电话：七七九一七七九（吃吃酒一起吃酒）

她抬头看他，他在微笑。对著她微笑，那微笑里带著抹调皮，带著抹自信，带著抹天真。

“我的电话号码很好记，我把谐音也写上，这样，如果我